

ZHIYE PEIXUN JIHUA PEIXUN DAGANG

职业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

形象设计师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培训就业司组织制定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职业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

形象设计师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培训就业司组织制定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从经济发展对从业人员的要求出发,依据国家职业标准,结合职业培训特点,对职业培训目标、课时分配、教学内容等都作了明确规定。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是分等级进行编写的,每个等级的培训计划中包含培训目标、教学要求和教学计划安排,培训计划中包括课程任务书和说明、课时分配、理论教学部分、实践教学部分和职业能力部分教学要求及内容。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是各有关专家 and 实际工作者的共同成果。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旭、朱学东、王旭、齐悦臣。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形象设计师/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培训就业司组织制定. —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08

职业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

ISBN 978-7-5045-6956-1

I. 形… II. 劳… III. ①形象-设计-技术培训-教学计划
②形象-设计-技术培训-教学大纲 IV. J06-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38664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出版人: 张梦欣

*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1.25 印张 25 千字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6.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64929211

发行部电话: 010-64927085

出版社网址: <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4954652

说 明

为进一步贯彻《民办教育促进法》，更好地规范职业培训机构的办学行为，提高职业培训质量，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组织有关专家编制了《形象设计师职业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以下简称《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从经济发展对从业人员的出发，依据国家职业标准，结合职业培训特点，对职业培训目标、课时分配、教学内容等都作了明确规定。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是分等级进行编写的，每个等级的培训计划中包括培训目标、教学要求和教学计划安排，培训大纲中包括课程任务和说明、课时分配、理论知识部分教学要求及内容和专业能力部分教学要求及内容。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是在各有关专家和实际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完成的。参加编审的主要人员为刘旭、朱学东、王芃、刘晓琴、王希坤、齐悦臣。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中

国美容时尚报社、西美美容专修学院等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本《培训计划 培训大纲》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培训就业司组织制定。

目 录

三级形象设计师培训计划	(1)
三级形象设计师培训大纲	(4)
二级形象设计师培训计划	(13)
二级形象设计师培训大纲	(15)
一级形象设计师培训计划	(23)
一级形象设计师培训大纲	(26)

形象设计师

1. 职业代码：X4-07-04-04。

2. 职业定义：运用美学知识和相关技术手段，对人的整体形象进行设计和塑造的人员。

三级形象设计师培训计划

1. 培训目标

1.1 总体目标

培养具备以下条件的人员：掌握形象设计师的基础知识，能运用本职业基本技能，根据被设计对象的基本条件，完成分析定位、服装服饰、妆容、发型等基本设计的日常工作，并能解决形象设计的一般问题。

1.2 理论知识培训目标

依据《形象设计师国家职业标准》中对三级形象设计师的

理论知识要求,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职业道德和形象设计师的基础知识,掌握接待礼仪和接待程序,美学及美术、服装服饰、化妆、美发等基础知识,以及日常生活、时尚形象设计所需的体形和脸型测试方法、日常服装服饰设计、日常妆容和发型设计等知识。

1.3 专业能力培训目标

依据《形象设计师国家职业标准》中对三级形象设计师的专业能力要求,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形象设计的主要内容及工作程序,正确填写信息表,掌握对设计对象的体形、脸型、肤色等进行基础测量及记录的方法,掌握判断设计对象基本需求的方法,并能根据需求及形象设计的基本方法编制日常形象设计方案,掌握生活妆、时尚妆等化妆方法和技巧,掌握形象设计基本分析方法,以及建立形象设计基础档案的方法等。

2. 教学要求

2.1 理论知识要求

- 2.1.1 职业道德
- 2.1.2 基础知识
- 2.1.3 分析与定位知识
- 2.1.4 服装服饰设计与实施知识
- 2.1.5 化妆设计与实施知识
- 2.1.6 发型设计与实施知识

2.2 专业能力要求

2.2.1 分析与定位

2.2.2 服装服饰设计与实施

2.2.3 化妆设计与实施

2.2.4 发型设计与实施

3. 教学计划安排

总课时数：320 课时。

理论知识授课：112 课时。

理论知识复习：13 课时。

专业能力授课：80 课时。

专业能力练习：104 课时。

机动课时：11 课时。

三级形象设计师培训大纲

1. 课程任务和说明

通过培训，应使培训对象掌握三级形象设计师的理论知识 and 专业能力。培训完毕，培训对象应能掌握形象设计的主要工作流程；能运用测量工具对设计对象的体形、脸型、肤色等进行基础测量；能根据设计对象的需求运用形象设计基本方法进行分析，编制日常形象设计方案；能化生活妆、时尚妆等。

在教学过程中，要注重提高培训对象的基础知识，并加强实际操作的培训，使其熟练运用有关知识和方法，解决形象设计的常见简单问题。

2. 课时分配

课时分配表

理论知识部分				专业能力部分			
内容	总课时	授课	复习	内容	总课时	授课	练习
职业道德	5	4	1	—	—	—	—
基础知识	52	48	4	—	—	—	—
分析与定位知识	32	30	2	分析与定位	46	20	26

续表

理论知识部分				专业能力部分			
内容	总课时	授课	复习	内容	总课时	授课	练习
服装服饰设计与实施知识	12	10	2	服装服饰设计与实施	46	20	26
化妆设计与实施知识	12	10	2	化妆设计与实施	46	20	26
发型设计与实施知识	12	10	2	发型设计与实施	46	20	26
机动	5	—	—	机动	6	—	—
总计	130	112	13	总计	190	80	104

总课时数：320 课时。

3. 理论知识部分教学要求及内容

3.1 职业道德

3.1.1 教学要求

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职业道德的相关知识，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观。

3.1.2 教学内容

- (1) 职业道德。
- (2) 职业守则。

3.1.3 教学建议

教学重点是树立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观。

3.2 基础知识

3.2.1 教学要求

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形象设计的基本概念、美学和艺术设计的基本理论、化妆工具和化妆品的基本使用方法,以及服装和发型的基础知识。

3.2.2 教学内容

- (1) 形象设计基础知识。
- (2) 美学及艺术设计基础知识。
- (3) 化妆基础知识。
- (4) 发型基础知识。
- (5) 服装基础知识。
- (6) 化妆品基础知识。
- (7) 服装礼仪要求。
- (8) 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3.2.3 教学建议

在教学过程中,使培训对象掌握基础理论和基础知识的要点,特别是要注意对美学和艺术设计,以及化妆、发型和服装等基础知识的教学。

3.3 分析与定位知识

3.3.1 教学要求

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形象设计分析定位的基本工作流程,运用测量工具对设计对象进行基本测量,并编制日常形象设计方案。

3.3.2 教学内容

(1) 咨询

- 1) 预约、接待的基本工作内容、流程、方法及要求。
- 2) 形象设计对象信息表的主要内容。
- 3) 进行形象设计应具备的条件。
- 4) 形象设计对象信息表标准填写范例。

(2) 分析

- 1) 头形、脸形、肤色、骨架的分类及特点。
- 2) 人体各部位测量点、测量用品用具和测量方法。
- 3) 发质的分类及特点。
- 4) 资料管理的作用、基本方法及要求。

(3) 定位

- 1) 研究设计对象的消费心理，并确定其类型。
- 2) 沟通技巧。
- 3) 流行趋势与形象设计的关系。
- 4) 家庭衣橱的建立和管理方法。
- 5) 日常形象设计方案的基本内容、格式及要求。

3.3.3 教学建议

在教学过程中，应强化对培训对象的基础知识培训，重点加强工作流程、正确使用测量工具的培训，使培训对象学会分析定位的基本方法，结合案例编制规范的设计方案。

3.4 服装服饰设计与实施知识

3.4.1 教学要求

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饰品的有关知识、人体自然色

与服装服饰色彩的关系、服装服饰款式分类及特点、人体自然形与服装服饰款式的关系,以及服装服饰配色、款式搭配等方法,使培训对象能够正确地加以运用。

3.4.2 教学内容

(1) 设计

- 1) 饰品相关知识。
- 2) 肤色、颊色、唇色、发色、眼睛色等人体自然色与服装服饰色彩的关系。
- 3) 服装服饰款式的形象设计分类及特点。
- 4) 体形、头形、脸形、肩形、胸形、臀形、腿形等人体自然形与服装服饰款式的关系。

(2) 实施

- 1) 日常服装服饰配色方法。
- 2) 日常服装服饰款式搭配方法。
- 3) 日常服装服饰品质鉴别及选购方法。

3.4.3 教学建议

在教学过程中,应加强对培训对象在服装服饰知识方面的培训,强调人体自然色与服装服饰色彩的关系,以及人体自然形与服装服饰款式的关系,重点讲解服装服饰配色、款式搭配方法。为使培训对象能够有效地掌握相关知识和方法,可多引用图片、实物、影像资料等进行教学。

3.5 化妆设计与实施知识

3.5.1 教学要求

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化妆的基本步骤、要领及方法

等，特别是化生活妆、时尚妆的基本方法。

3.5.2 教学内容

(1) 设计

- 1) 化妆基本步骤。
- 2) 人体自然色、服装服饰色与妆色的关系。
- 3) 局部化妆方法。
- 4) 矫正化妆方法。

(2) 实施

- 1) 生活妆的特点及化妆要求。
- 2) 生活妆所需用品用具的选择及使用方法。
- 3) 时尚妆的特点及化妆要求。
- 4) 时尚妆所需用品用具的选择及使用方法。
- 5) 指甲美化的方法。

3.5.3 教学建议

在教学过程中，应重点讲解化妆的基本技法，注意帮助培训对象掌握生活妆、时尚妆的基本特点和化妆方法。

3.6 发型设计与实施知识

3.6.1 教学要求

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发色与肤色、服装服饰、妆色的关系，各类发型的特点，以及发型设计的基本操作方法。

3.6.2 教学内容

(1) 设计

- 1) 发色与肤色的关系。
- 2) 发色与服装服饰的关系。

- 3) 发色与妆色的关系。
- 4) 染发的原理及分类。
- 5) 直发、盘发、卷发等基本发型的特点。
- 6) 发型与头发基础条件的关系。
- 7) 发型与头形、脸形、五官的关系。
- 8) 发型与体形的关系。
- 9) 发型与服装服饰的关系。

(2) 实施

- 1) 头发基本线条及层次结构。
- 2) 吹风造型梳理技法。
- 3) 盘发的分类及特点。
- 4) 盘发的表现形式。
- 5) 盘发操作技法。
- 6) 接发的原理。
- 7) 接发操作技法。

3.6.3 教学建议

在教学过程中,应重点讲解发色与肤色、服装服饰、妆色的关系,注意帮助培训对象掌握发型设计的基本操作方法。

4. 专业能力部分教学要求及内容

4.1 教学要求

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掌握分析与定位、服装服饰设计与实施、化妆设计与实施、发型设计与实施的基本操作程序和技法。

4.2 教学内容

4.2.1 分析与定位

(1) 咨询

- 1) 预约、接待程序。
- 2) 填写形象设计对象信息表。

(2) 分析

- 1) 体形、头形、脸型、骨架比例测量分析，肤色、发质测试分析。

- 2) 设计对象资料管理程序。

(3) 定位

- 1) 了解设计对象基本需求。
- 2) 编制日常形象设计方案。

4.2.2 服装服饰设计与实施

(1) 设计

- 1) 根据设计对象自然色的条件进行服装服饰形象设计。
- 2) 根据设计对象自然形的条件进行服装服饰形象设计。

(2) 实施

- 1) 日常服装服饰色彩搭配。
- 2) 日常服装服饰款式搭配。

4.2.3 化妆设计与实施

(1) 设计

- 1) 根据设计对象自然色的条件进行日常妆容设计。
- 2) 根据设计对象自然形的条件进行日常妆容设计。

(2) 实施